

证券代码：871698

证券简称：阳光文化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浙江阳光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鉴于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中勤勉尽责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。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拟继续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一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事务所名称：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0000785632412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王子龙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9 月 2 日

主要经营场所：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楼（B2）座 301 室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浙江阳光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阳光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3 月 10 日